

保險證號 (8位數字+1位英文檢査碼)									
全民健保投保單位代號									
單位統一編號或 非營利扣繳編號									

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加保申報表
全民健康保險第一、二、三類保險對象投保申報表
〈※勞工退休金提繳申報表〉

勞保局、健保署 收件章	健 保 署 分 區 業 務 組	業務組
		民國 年 月 日申報
		民國 年 月份第 號表

申報 加保者 打√	雇主 自願 加保 請打√ (詳見 說明 七)	被 保 險 人				部分 工時 者請 打√	相 關 眷 屬				投保單位填寫		健保署 核定 生效日期
本 人	眷 屬	姓 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或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月薪資總額 健保投保金額 (詳見說明八、九)	姓 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或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稱謂 代號 (詳見說 明十一)	合於健保投保條件 (詳見說明十二、十三、十四)			
√		王 明	6789	28590				年 月 日	入職	114.02.11	原 因	日 期	
		應適當遮蔽進用對象個人資料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以上資料請依國民身分證、戶籍證明文件、居留證或護照號碼所載資料以正措填寫

單位名稱：

單位地址：

單位電話：

注意事項：多元就業開發方案進用人員，為公法救助關係

- 一、本表為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投保申報表，請同時填具「請領健保卡申請表」，申請健保卡。
- 二、投保單位應於勞工到職時，依本表規定日期依實單位勞工退休金提繳率及所填月薪資總額，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規定之月提繳工資，計收勞工退休金。
- 三、首次參加加保者（如新生嬰兒、新聘外籍勞工），請同時填具「請領健保卡申請表」，申請健保卡。
- 四、適用勞動基準法單位之勞工（含本國籍、外籍配偶、陸港澳地區配偶、取得永久居留之外籍人士），本表並為勞工退休金提繳申報表（取得永久居留之外籍人士，請於本表註明身分，並檢附居留證影本），勞保局將以本表投遞日期依實單位勞工退休金提繳率及所填月薪資總額，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規定之月提繳工資，計收勞工退休金。
-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請另填具「勞工退休金提繳申報表」寄送勞保局辦理勞工退休金提繳手續：
- （一）勞工退休金開始提繳日期與本表投遞日期不同。（二）新到職個別勞工之雇主提繳率不同者。（三）勞工個人自願另行提繳勞工退休金。
- （四）特定工作者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單位（如公務機構、公立單位及公、私立學校）申報勞工提繳勞工退休金。
- 六、表列人員如屬不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勞工或受委任工作者，務請於表上註明身分。如雇主自願為其提繳或其欲個人自願提繳者，請另填具「勞工退休金提繳申報表」寄送勞保局辦理。實際從事勞動之雇主個人自願提繳者，亦同。至具有公法救助關係之人員（如以工代賑之臨時工），並非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就業保險法之適用對象，又公司董事、委任經理人、合夥人亦非就業保險法之適用對象，均亦請於表上註明身分。

註明為公法救助關係身分別

負責人印章

經辦人印章

填表範例

受 理
人 數

應附上工當日之郵戳